

合同编号 HBHW-2025zd-03

三门峡市湖滨区黄河河务局移民扶持项目

(2025 年度中央和地方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

施 工 合 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专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全称）：三门峡市湖滨区黄河河务局

承包人（全称）：福航建工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湖滨区 2025 年度中央和地方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三标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小安村道路硬化项目
2. 工程地点：高庙乡小安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三财预[2025]610号 三移办[2025]8号。
4. 资金来源：中央财政。
5. 工程内容：1. 硬化道路长 1.4 千米，宽 3 米，厚 0.15 米。2. 排水渠 200 米。砼总量 630 立方米。混凝土配合标准 C25（详见设计）。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16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2 月 1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建设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拾伍万零壹佰零玖元零壹分
(¥ 750109.01 元)；

其中：（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徐鹏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承包人承诺明确签订廉政责任承诺书。

4.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5. 发包人承诺依据三湖财〔2024〕72号文为承包人做好“政

采贷”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工程质量

1、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必须符合设计图纸及相应施工规范的要求。

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按照通用条款。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十、安全施工

在整个施工期间杜绝一切人身伤亡和重大安全事故，如发生上述事故，则发包人视为承包人违约；在施工期间每发生一起人身损害（不包括死亡）事故，承包人除了接受政府相关部门处罚外，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5 万元；每发生一起人身死亡事故承包人除接受相关部门处罚外，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承包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质量事故均有承包方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法律责任及相应的一切经济赔偿。

十一、工程款支付方式

1、工程开工一个月后预付工程中标价的 50%，剩余部分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扣除工程质量保证金 3%）。

2、工程质量保证金为合同价的3%，质保期一年，质保期自竣工验收之日计算，期满复验后一次支付质保金。

十二、质量保证金

1、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扣留。

2、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2) 3%的工程款；

(3) 其他式：\。

3、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十三、违约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承包人在合同同期内如无能力完成本工程，发包人将无条件解除合同。

十四、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5年12月16日签订。

十五、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三门峡市湖滨区黄河河务局签订。

十六、补充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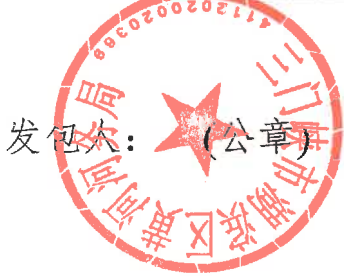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签订合同之日起_____生效。

十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2411202005807268U

地 址：湖滨区经三路 5 号

邮政编码：472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581MA9FJ3KD2Q

地 址：河南省安阳市林州市黄华
镇 863 科技产业园

邮政编码：4565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 03982110287

电 话： 13137983163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hbqymb@163.com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浦发银行洛阳美茵街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13270078801800000444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全部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第二部分《通用条款》

热
丁